

2024年度济南市天桥区司法局单 位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4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4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济南市天桥区司法局承担全面依法治区重大问题的政策研究，协调有关方面提出全面依法治区中长期规划建议，负责有关重大部署督察工作；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关于司法行政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制定全区司法行政工作规划、政策并组织实施；承担统筹规划全区法治社会建设的职责。负责拟订全区法治宣传教育规划，组织实施普法宣传工作，组织对外法治宣传。指导全区依法治理和法治创建工作。推动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建设。指导全区调解工作和人民陪审员选任管理工作。协助做好本行政区域内人民监督员选任和管理具体工作。指导监督全区司法所、村（社区）司法行政工作室建设和基层法律服务工作。参与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负责组织指导全区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工作，统筹和布局区域法律服务资源。指导、监督、管理全区“12348”法律服务热线、律师、法律援助、法律服务和公证工作，并承担相应责任；负责全区社区矫正工作和安置帮教工作；承担推进全区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指导、监督全区政府依法行政工作，承担区政府推进依法行政的日常工作；承办区政府重大行政决策合法性审查。承办区政府及其部门、各街道办事处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报送备案和清理工作；负责综合协调全区行政执法，指导全区各部门行政执法工作，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负责协调行政执法体制改革有关工作，负责区政府行政执法监督的具体工作，推行行政执法责任制；负责区政府行政复议和应诉案件办理工作，指导监督全区行政复议和行政应诉工作。承担区政府行政复议委员会的日常工作，受区政府委托代理行政应诉和其他诉讼案件。负责区政府行政裁决的综合协调和指导工作。负责区政府法律顾问工作。协助区政府办公室承担区政府领导集体学法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推进相对集中行政处罚权工作；参与推进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推进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工作。指导济南

仲裁委员会天桥分会的工作；协助市司法局做好全市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有关工作；负责全区司法行政系统警车和警服管理工作，指导、监督全区司法行政系统财务、装备、设施、场所等保障工作；负责规划、协调、指导全区法治人才队伍建设相关工作，指导、监督全区司法行政系统党的建设和干警队伍建设，负责协同推进司法行政系统社会组织党建工作。负责本系统或领域内党的建设、意识形态、宣传思想和群众工作；依法履行本部门业务领域内社会组织的监督管理职责，同步指导相关党建工作；履行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职责。

二、机构设置

本单位内设5个职能科室，分别是：办公室、区委依法治区办秘书科（加挂普法与依法治理科牌子）、律师公证管理科、社区矫正与安置帮教工作科、行政管理与行政执法监督科。

第二部分

2024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单位：济南市天桥区司法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645.3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1.8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1,212.07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206.7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4.6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23.4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96.6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645.34	本年支出合计	58	1,645.3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0
	30			61	
总计	31	1,645.34	总计	62	1,645.34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济南市天桥区司法局（本级）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1,645.34	1,645.34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7	1.87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7	1.87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7	1.87	0.00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212.07	1,212.07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	司法	1,212.07	1,212.07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1	行政运行	816.35	816.35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2.66	62.66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85.33	85.33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10	社区矫正	13.58	13.58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50	事业运行	160.61	160.61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73.53	73.5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6.76	206.7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6.76	206.7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0.94	40.9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0.83	110.8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4.99	54.9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4.61	104.6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4.61	104.61	0.00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3.95	73.9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3.29	23.2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7.37	7.37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23.40	23.4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23.40	23.4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23.40	23.4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6.63	96.6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6.63	96.6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6.63	96.63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济南市天桥区司法局（本级）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1,645.34	1,384.97	260.37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7	0.00	1.87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7	0.00	1.87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7	0.00	1.87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212.07	976.97	235.10	0.00	0.00	0.00
20406	司法	1,212.07	976.97	235.10	0.00	0.00	0.00
2040601	行政运行	816.35	816.35	0.00	0.00	0.00	0.00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2.66	0.00	62.66	0.00	0.00	0.0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85.33	0.00	85.33	0.00	0.00	0.00
2040610	社区矫正	13.58	0.00	13.58	0.00	0.00	0.00
2040650	事业运行	160.61	160.61	0.00	0.00	0.00	0.0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73.53	0.00	73.53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6.76	206.76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6.76	206.76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0.94	40.94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0.83	110.83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4.99	54.99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4.61	104.61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4.61	104.61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3.95	73.95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3.29	23.29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7.37	7.37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23.40	0.00	23.40	0.00	0.00	0.0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23.40	0.00	23.40	0.00	0.00	0.00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23.40	0.00	23.4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6.63	96.63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6.63	96.63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6.63	96.63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单位: 济南市天桥区司法局 (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645.3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87	1.87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1,212.07	1,212.07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06.76	206.76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4.61	104.61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23.40	23.4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96.63	96.63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645.34	本年支出合计	59	1,645.34	1,645.34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1,645.34	总计	64	1,645.34	1,645.34	0.00	0.00

注: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济南市天桥区司法局（本级）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1,645.34	1,384.97	260.3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7	0.00	1.87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7	0.00	1.87
201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7	0.00	1.8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212.07	976.97	235.10
20406	司法	1,212.07	976.97	235.10
2040601	行政运行	816.35	816.35	0.00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2.66	0.00	62.66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85.33	0.00	85.33
2040610	社区矫正	13.58	0.00	13.58
2040650	事业运行	160.61	160.61	0.0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73.53	0.00	73.5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6.76	206.76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6.76	206.76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0.94	40.94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0.83	110.83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4.99	54.99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4.61	104.61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4.61	104.61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3.95	73.95	0.00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3.29	23.29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7.37	7.37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23.40	0.00	23.4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23.40	0.00	23.40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23.40	0.00	23.4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6.63	96.63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6.63	96.63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6.63	96.63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济南市天桥区司法局（本级）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232.2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3.3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270.50	30201	办公费	16.32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370.92	30202	印刷费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170.06	30203	咨询费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7	绩效工资	47.53	30205	水费	0.18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10.83	30206	电费	3.1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4.99	30207	邮电费	1.47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7.24	30208	取暖费	2.36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8.63	30211	差旅费	0.29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96.6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2.39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92	30214	租赁费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9.39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38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02	退休费	40.94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28.24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7.54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7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8.59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21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311.64	公用经费合计					
								73.3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济南市天桥区司法局（本级）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济南市天桥区司法局（本级）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单位：济南市天桥区司法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70	0.00	0.70	0.00	0.70	0.00	0.70	0.00	0.70	0.00	0.7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4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支总计均为1,645.34万元。与2023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141.12万元，增长9.38%。主要是工资福利奖金增加，投入项目资金金额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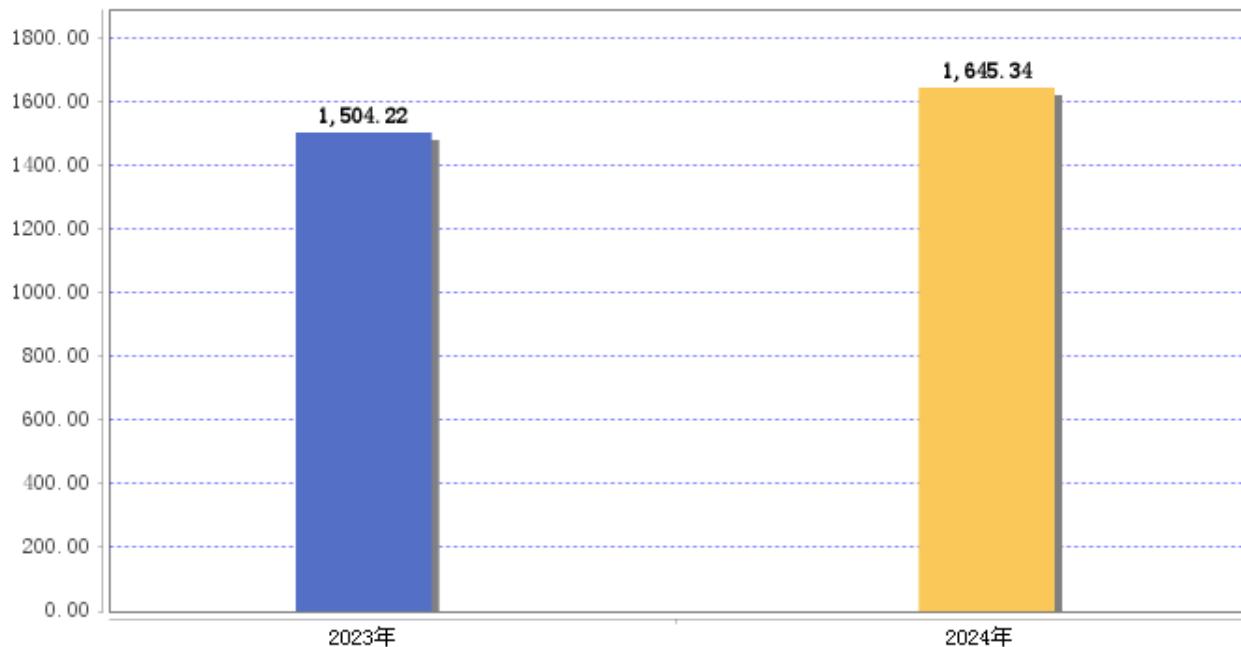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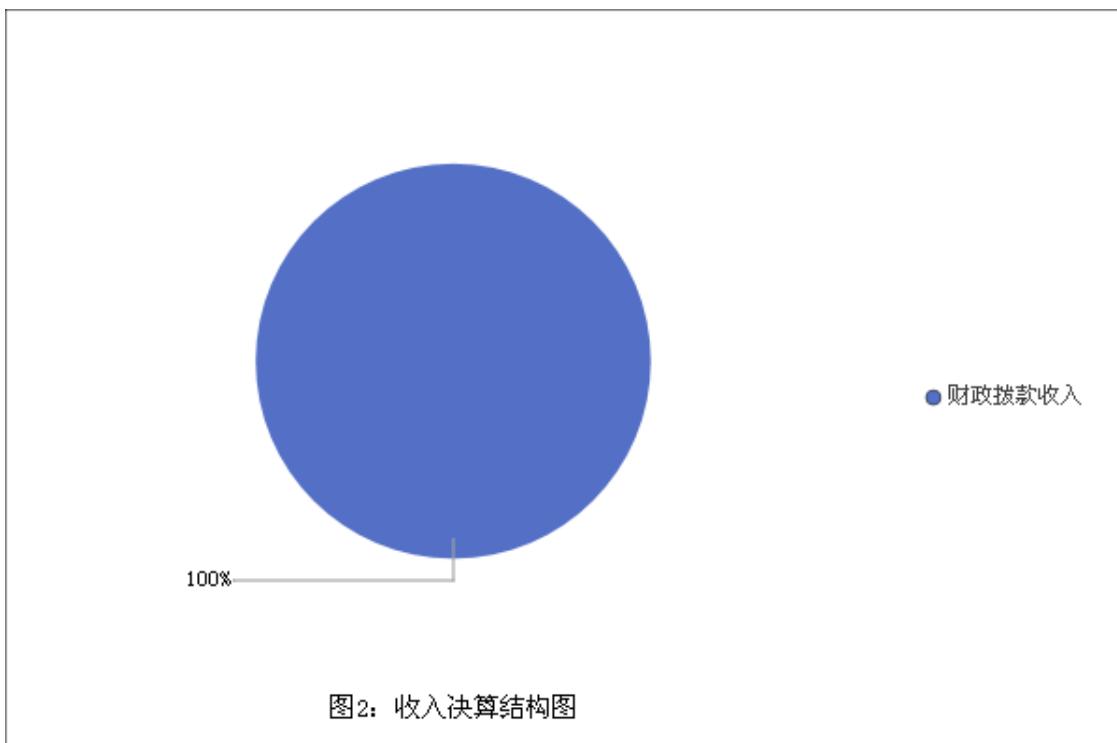


图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2024年度收入合计1,645.34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645.34万元，占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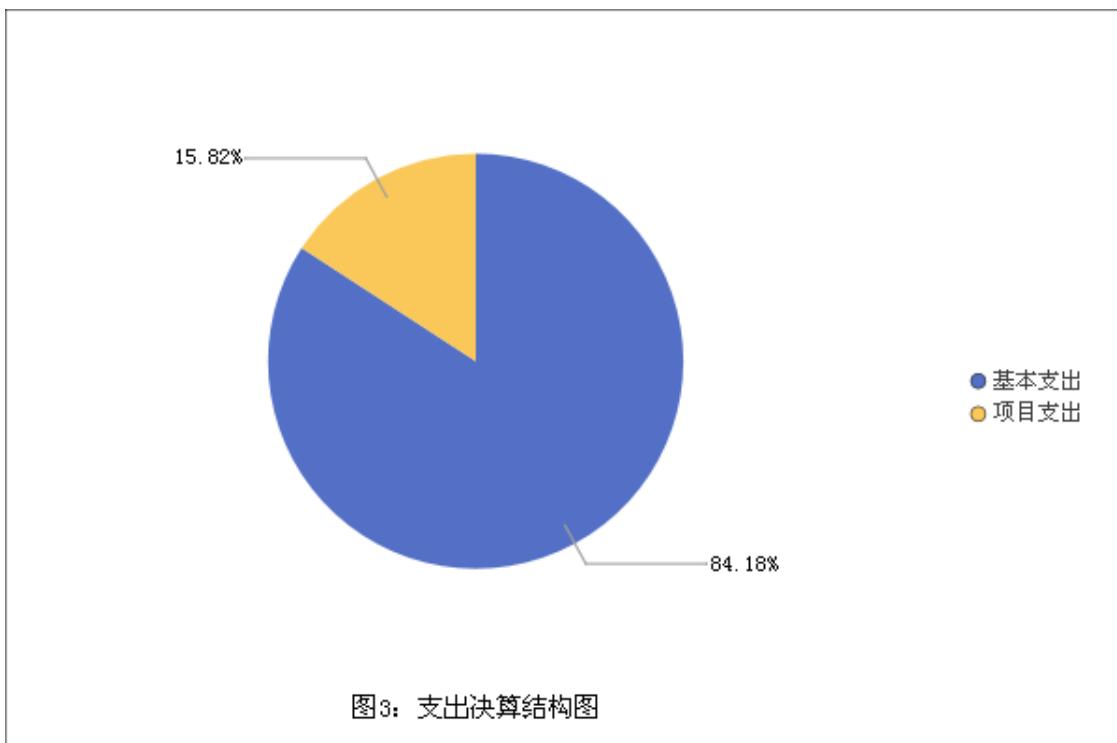
(二) 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 1、财政拨款收入1,645.34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增加141.12万元，增长9.38%。主要是，工资福利奖金增加，投入项目资金金额增加。
- 2、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 3、事业收入0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 4、经营收入0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 6、其他收入0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年度支出合计1,645.3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384.97万元，占84.18%；项目支出260.37万元，占15.82%。



（二）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 1、基本支出1,384.97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增加75.74万元，增长5.79%。主要是工资福利奖金增加。
- 2、项目支出260.37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增加65.37万元，增长33.52%。主要是投入项目资金金额增加。
- 3、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 4、经营支出0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1,645.34万元。与2023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141.12万元，增长9.38%。主要是工资福利奖金增加，投入项目资金金额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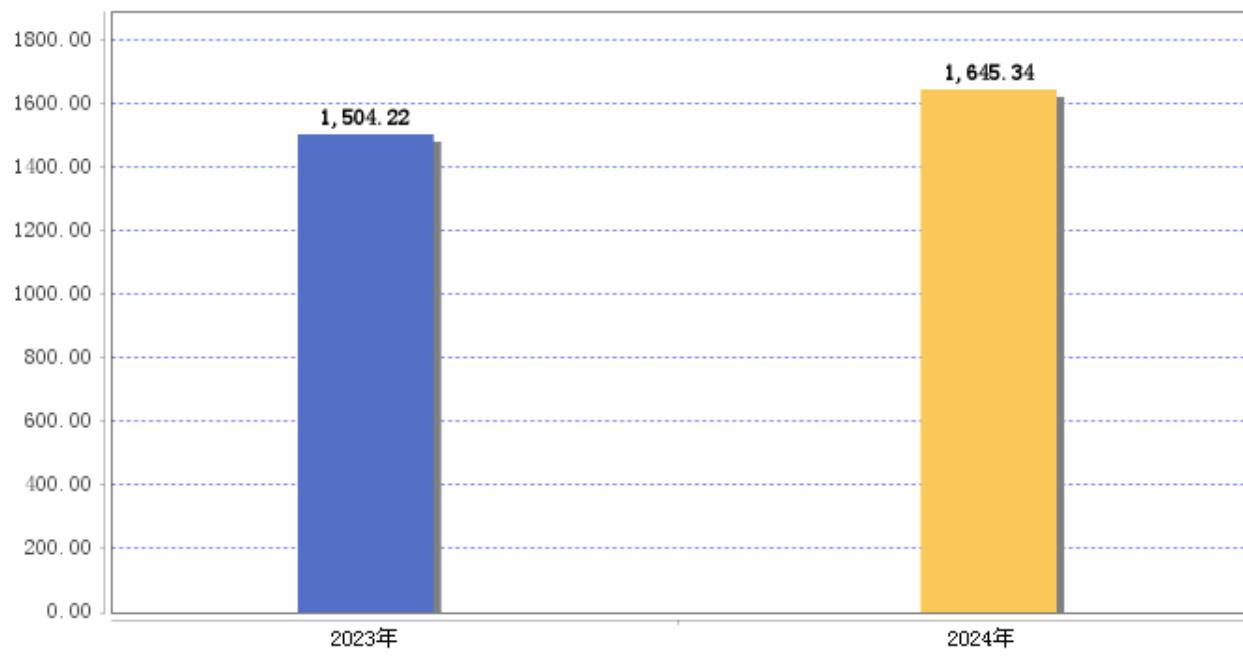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645.34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2023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141.12万元，增长9.38%。主要是做预算时无法确定上级财政拨款具体金额，未列入预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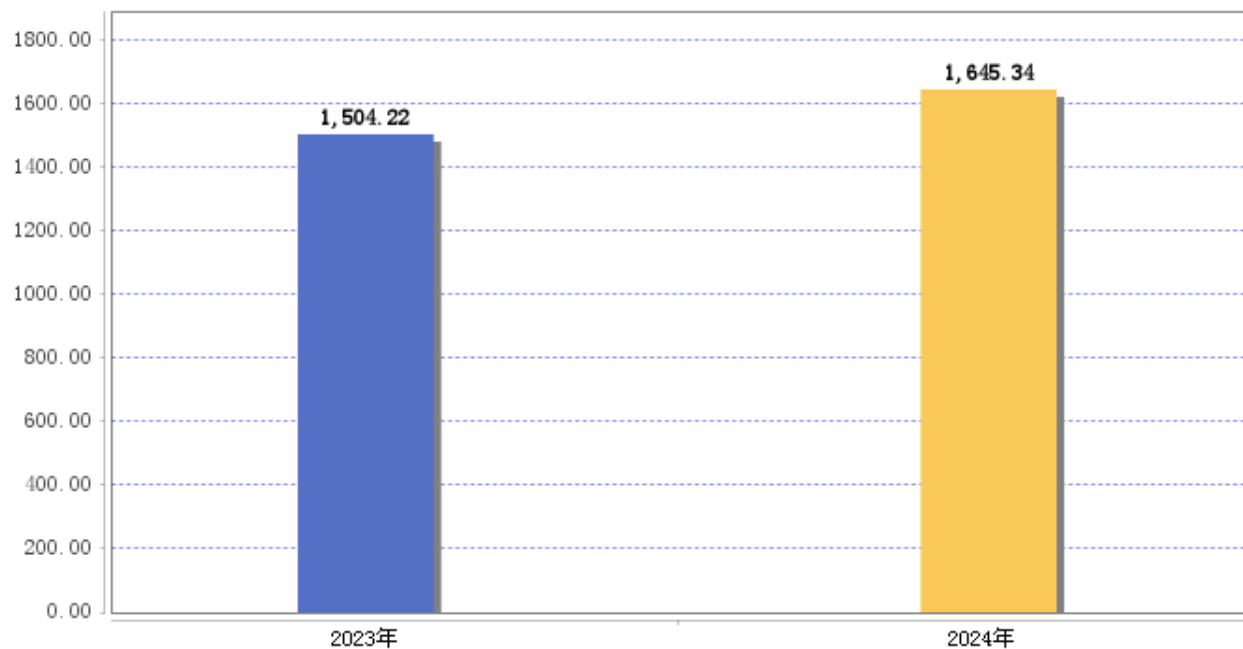


图5-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645.34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支出1.87万元，占0.11%；公共安全支出（类）支出1,212.07万元，占73.6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206.76万元，占12.57%；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104.61万元，占6.36%；农林水支出（类）支出23.4万元，占1.42%；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96.63万元，占5.8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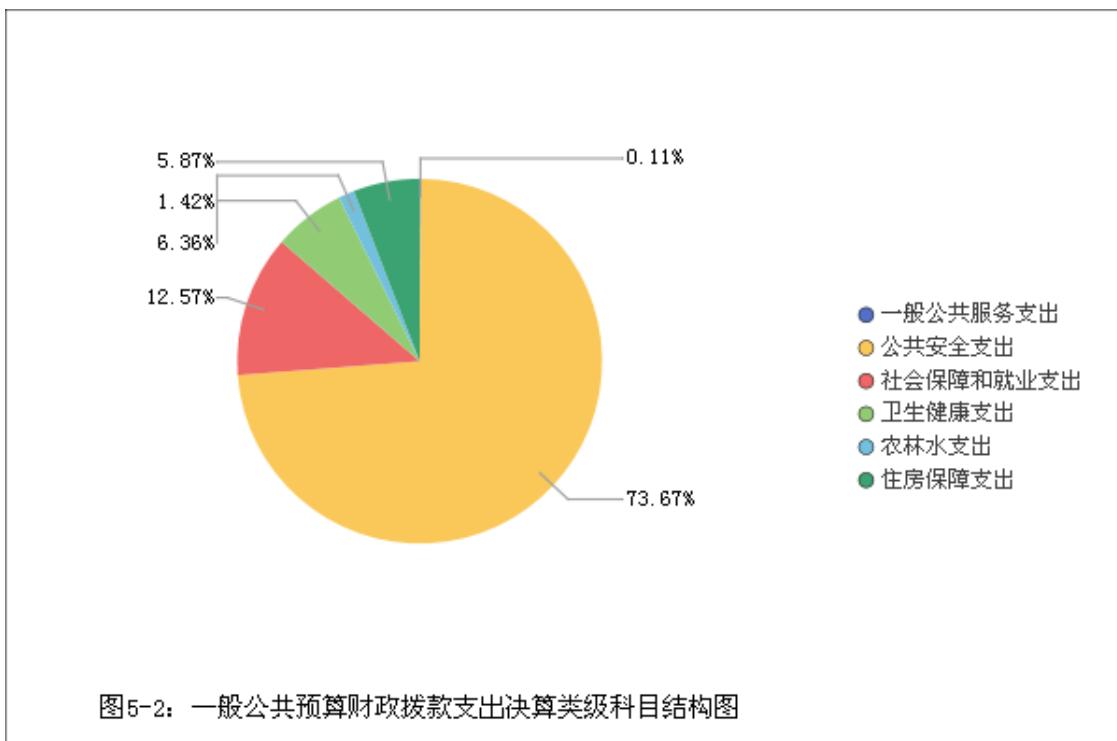


图5-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类级科目结构图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1,497.55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645.3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数的109.87%。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做预算时无法确定上级财政拨款具体金额，未列入预算。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87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做预算时无法确定上级财政拨款具体金额，未列入预算。

2、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数为802.21万元，支出决算数为816.3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1.76%。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工资福利奖金增加。

3、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数为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62.66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

数，主要原因是做预算时无法确定上级 财政拨款具体金额，未列入预算。

4、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公共法律服务（项）。年初预算数为25万元，支出决算数为85.3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41.32%。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做预算时无法确定上级财政拨款具体金额，未列入预算。

5、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社区矫正（项）。年初预算数为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3.58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做预算时无法确定上级财政拨款具体金额，未列入预算。

6、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数为160.89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60.6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8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转为退休人员，在职工资福利奖金减少。

7、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其他司法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85万元，支出决算数为73.5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6.51%。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严格控制各项司法支出。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数为56.96万元，支出决算数为40.9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1.8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精神文明奖金列入预算未发放。

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110.83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10.8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

1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55.42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54.9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22%。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在职转退休人员增加，在职职业年金减少。

11、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数为73.95万元，支出决算数为73.9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

12、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数为23.29万元，支出决算数为23.2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

1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7.37万元，支出决算数为7.3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

14、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年初预算数为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23.4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做预算时无法确定上级财政拨款具体金额，未列入预算。

15、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数为96.63万元，支出决算数为96.6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1,384.96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1,311.64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抚恤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

公用经费73.32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等。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为0.7万元，支出决算数为0.7万元，完成全年预算数的100%。决算数与全年预算数基本持平。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决算数为0万元，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为0.7万元，支出决算数为0.7万元，完成全年预算数的100%。决算数与全年预算数基本持平。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2024年济南市天桥区司法局本级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7万元，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等支出。截至2024年12月31日，济南市天桥区司法局本级单位财

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辆。

3、公务接待费决算数为0万元。其中：国内接待费0万元，共计接待0批次、0人次（含外事接待0批次、0人次）；国（境）外接待费0万元，共计接待0批次、0人次。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4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73.32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12.4万元，下降14.47%，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严格控制各项司法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4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54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97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57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05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68.18%，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05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68.18%。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68.18%，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1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1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

织对2024年度区级预算项目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涵盖项目2个，涉及预算资金110万元，占济南市天桥区司法局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组织对“法律援助”1个项目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涉及预算资金25万元。

(二) 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济南市天桥区司法局2024年度区级预算绩效自评的2个项目中，2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中，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差。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但也存在部分项目产出指标低于预期、项目实施进展慢等问题。

今年在济南市天桥区司法局决算中反映了2024年度全部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以及“法律援助”“法治建设”2个项目的绩效自评表。

1. 法律援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9.33分。全年预算数为25万元，执行数为24.33万元，完成预算的97.3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单位2024年在天桥区开展法律援助，处理法律援助案件数量202件，法律援助案件处理达标率100%，援助受益人满意度97%，维护了社会和谐稳定、促进了司法公正，切实维护了弱势群体的合法权益。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没有全面维护弱势群体的合法权益。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维护弱势群体的合法权益。

2. 法治建设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5.58分。全年预算数为85万元，执行数为63万元，完成预算的74.1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我单位2024年在天桥区开展法治建设服务，举办普法宣传活动2次，普法宣传活动与计划匹配率100%，辖区居民满意度95%，维护了社会和谐稳定、促进了司法公正，切实维护了弱势群体的合法权益。发

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个别指标执行率低，完成度不高。下一步改进措施：科学合理设定绩效目标，有效使用财政资金。

2024年度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和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三）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济南市天桥区司法局无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

（四）重点绩效评价结果。“法律援助”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99.33”分，等级为“优”。

重点绩效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主要用于反映除上述项目未包含的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十七、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行政运行（项），主要用于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八、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主要用于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九、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公共法律服务（项），主要用于反映司法行政部门用于法律援助、司法鉴定、公证、仲裁等公共法律服务工作的相关支出。

二十、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社区矫正（项），主要用于反映司法行政部门用于社区矫正的相关支出。

二十一、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事业运行（项），主要用于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二十二、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其他司法支出（项），主要用于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司法方面的支出。

二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主要用于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二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主要用于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十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主要用于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二十六、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主要用于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二十七、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

(项)，主要用于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的医疗经费。

二十八、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主要用于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二十九、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主要用于反映各级财政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支出，以及支持建立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安排的村级组织运转奖补资金。

三十、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主要用于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第五部分

附件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单位名称：济南市天桥区司法局

序号	项目名称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1	法律援助	99.33	优
2	法治建设	95.58	优

2024年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法律援助						
主管部门		济南市天桥区司法局		实施单位	济南市天桥区司法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5	25	24.33	10	97.32%	9.73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5	25	24.33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坚持全局性谋划、整体性推进，建立健全绩效管理机制，将绩效结果与预算安排紧密挂钩，确保财政资金高效集聚。加大对困难群众维护合法权益的法律援助，决不允许让普通群众打不起官司，实现应援尽援，应援优援，确保案件律师辩护全覆盖。法律援助成本25万元，处理法律援助案件数量大于等于150件，法律援助案件处理达标率达到100%，法律援助补贴资金及时率100%，维护弱势群体的合法权益，健全法律援助制度，援助受益人满意度大于等于97%。			坚持全局性谋划、整体性推进，建立健全绩效管理机制，将绩效结果与预算安排紧密挂钩，确保财政资金高效集聚。加大对困难群众维护合法权益的法律援助，决不允许让普通群众打不起官司，实现应援尽援，应援优援，确保案件律师辩护全覆盖。法律援助成本24.33万元，处理法律援助案件数量202件，法律援助案件处理达标率达到100%，法律援助补贴资金及时率100%，维护弱势群体的合法权益，健全法律援助制度，援助受益人满意度97%。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业务运转总成本	=25万元	24.33万元	10	9.73	厉行节约
			法律援助成本	=25万元	24.33万元	5	4.87	厉行节约
			法律援助案件补贴标准	≥1200元/件	1200元/件	5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处理法律援助案件数量	≥150件	202件	10	10	
		质量指标	法律援助案件处理达标率	=100%	100%	10	10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法律援助补贴资金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弱势群体的合法权益	维护	维护	15	15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法律援助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法律援助受益人满意度	≥97%	97%	10	10	
总分		99.33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2024年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政法经费保障体制改革资金							
主管部门	济南市天桥区司法局			实施单位	济南市天桥区司法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5	85	63	10	74.12%	7.41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5	85	63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坚持全局性谋划、整体性推进，建立健全绩效管理机制，将绩效结果与预算安排紧密挂钩，确保财政资金高效集聚。为加快推进我区公共法律服务体系体系建设，提升村（社区）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推动发展，维护稳定的能力，以建设法治天桥、平安天桥为目标，在全区深入开展“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工作，推动法律服务覆盖农村、社区，切实增强全区广大干部群众的法律意识，培养和提高知法守法、依法办事的习惯和意识，能够自觉通过合法途径反映利益诉求，解决矛盾纠纷，维护合法权益，促进基层民主法治建设，维护社会和谐稳定。业务运转总成本85万元，其中法				坚持全局性谋划、整体性推进，建立健全绩效管理机制，将绩效结果与预算安排紧密挂钩，确保财政资金高效集聚。为加快推进我区公共法律服务体系体系建设，提升村（社区）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推动发展，维护稳定的能力，以建设法治天桥、平安天桥为目标，在全区深入开展“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工作，推动法律服务覆盖农村、社区，切实增强全区广大干部群众的法律意识，培养和提高知法守法、依法办事的习惯和意识，能够自觉通过合法途径反映利益诉求，解决矛盾纠纷，维护合法权益，促进基层民主法治建设，维护社会和谐稳定。业务运转总成本63万元，其中法治建设成本43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业务运转总成本	=85万元	63万元	5	3.71	财政资金申请未拨付
			法治建设成本	=65万元	43万元	2	1.48	财政资金申请未拨付
			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成本	=20万元	20万元	2	2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使用社区矫正对象信息核查终端数量	≥300个	315个	4	4	
			举办普法宣传活动次数	≥2次	2次	4	4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法律顾问经费村居数量	=200个	199个	4	3.98	北园办事处减少一个村居
		质量指标	社区矫正要求达标率	=100%	100%	4	4	
			普法宣传活动与计划匹配率	=100%	100%	4	4	
			法律顾问年度工作考核达标率	≥95%	95%	4	4	
		时效指标	社区矫正工作及时率	=100%	100%	4	4	
			普法活动开展及时率	=100%	100%	4	4	
			法律顾问服务及时率	=100%	100%	4	4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居民用法意识	提高	提高	5	5	
			普法宣传覆盖率	=100%	100%	5	5	
			法律服务覆盖率	=100%	100%	5	5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社区矫正设备配备齐全性	齐全	齐全	5	5	
			普法宣传机制健全性	健全	健全	5	5	
			法律顾问补助机制健全性	健全	健全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区矫正人员满意度	≥95%	95%	5	5	
			辖区居民满意度	≥95%	95%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法律顾问满意度	≥95%	95%	5	5	
总分			95.58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2024 年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法律援助项目)

一、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一) 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1. 项目单位全称：济南市天桥区司法局

2. 所属单位构成：局机关，14 个司法所，有公证处、“148”协调指挥中心、法律援助中心 3 个所属事业单位。

3. 人员构成：行政事业在职 53 人、离退休 19 人。

4. 单位职能

区司法局贯彻党的全面依法治国方针和政策，落实党中央关于全面依法治国的决策部署，按照省委、市委工作要求和区委有关工作安排，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全面依法治区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能是依法治区规划的实施，全区法治宣传教育、监督和管理律师、建设人民调解队伍、社区矫正与安置帮教、公共法律服务、法治政府建设、规范性文件审查、行政执法监督、行政复议和行政应诉、“12348”法律热线、法律援助以及公证管理等工作。

(二)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名称：法律援助

2. 项目实施依据及必要性：法律援助是指由政府设立的法律援助机构组织法律援助的律师、基层法律工作者，为经

济困难或特殊案件的当事人给予无偿提供法律服务的一项法律保障制度。法律援助在维护困难群众合法权益、保障社会公平正义和维护社会和谐稳定中发挥着重要的作用。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多次对法律援助工作做出重要指示，强调要加大对困难群众维护合法权益的法律援助。党的十八届三中、四中全会明确提出，完善法律援助制度，扩大援助范围。中央深化司法体制改革，将完善法律援助制度作为一项重要改革任务进行部署。

3. 项目实施主要内容:为经济困难或特殊案件的当事人指派律师、基层法律工作者提供免费的法律服务。法律援助的案件范围不再设限，按照《山东省法律援助条例》第八条的规定，即：“公民为维护自身权益，因经济困难没有委托代理人的，可以申请法律援助”；刑事法律援助案件，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第三十五条、第二百七十八条的规定，为因经济困难没有委托辩护人的犯罪嫌疑人、被告人，依申请指派律师提供辩护；犯罪嫌疑人、被告人是未成年人、盲聋哑人、精神病人的，依公、检、法机关的通知指派律师提供辩护；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第三十六条、第一百七十三条、第一百七十四条的规定，在检察院、人民法院设立值班律师，为没有委托辩护人或认罪认罚的犯罪嫌疑人、被告人提供法律帮助；按照《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山东省司法厅关于开展刑事案件律师辩护全覆盖

试点工作的实施办法》的相关要求，依人民法院通知为没有委托辩护人的被告人指派律师提供辩护。

（三）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设定情况

1. 项目主管单位：济南市天桥区司法局。
2. 项目实施单位：济南市天桥区司法局。
3. 项目支出年度总体绩效目标：坚持全局性谋划、整体性推进，建立健全绩效管理机制，将绩效结果与预算安排紧密挂钩，确保财政资金高效集聚。加大对困难群众维护合法权益的法律援助，决不允许让普通群众打不起官司，实现应援尽援，应援优援，确保案件律师辩护全覆盖。
4. 项目支出部门预算资金及构成：财政拨款 25 万元整。
5. 项目支出产出指标设定情况：
 - (1) 数量指标：处理法律援助案件数量 150 件。
 - (2) 质量指标：法律援助案件处理达标率 100%。
 - (3) 时效指标：法律援助补贴及时率 100%。
 - (4) 成本指标：法律援助成本小于等于 25 万元。
6. 项目支出效益指标设定情况：
 - (1) 维护弱势群体的合法权益。
 - (2) 健全援助制度。
7. 项目支出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设定情况：援助受益人满意度大于等于 97%
8. 项目支出其他指标设定情况：无其他指标。

（四）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

1. 项目支出年度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及自评分值

99.33 分：年度总体绩效目标基本全完成。

2. 项目支出部门预算资金执行情况及自评分值 9.73 分：
预算资金基本全执行，发放办案补贴 24.33 万元。

3. 项目支出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及自评分值 49.6 分：
(1) 数量指标：处理法律援助案件数量 202 件。
(2) 质量指标：法律援助案件处理达标率 100%。
(3) 时效指标：法律援助补贴及时率 100%。
(4) 成本指标：法律援助成本 24.33 万元。
4. 项目支出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及自评分值 30 分：
(1) 弱势群体的合法权益得到维护。
(2) 援助制度健全。

5. 项目支出服务对象满意度情况及自评分值 10 分：服务对象全部满意 97%。

6. 未完成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1) 未完成年度总体绩效目标原因分析：无。
(2) 年初预算资金差异情况分析：厉行节约。
(3) 未完成产出指标情况分析：无。
(4) 未完成效益指标情况分析：无。
(5) 服务对象满意度差异情况分析：无。

二、项目开展存在的问题

法律援助宣传的盲区和死角还很多，许多群众还不知道政府有法律援助的职责。根据实际工作开展情况来看，每年财政拨付专项工作经费存在很大的不足。

三、下一步工作措施

法律援助宣传方式单一，下一步加强新兴媒体的法律援助宣传工作，扩大法律援助的社会影响面。进一步规范法律援助标准。加强街道法律援助工作站和村居法律援助联络点建设，发挥村居法律顾问作为法律援助工作联络员、宣传员和承办员的作用，完善法律援助服务网络，对行动不便的老年人、残疾人等特殊群体，安排法律顾问上门服务，打通法律援助联系群众的“最后一公里”。积极配合人民法院开展刑事辩护全覆盖试点工作，同时在去年试点的基础上，全面开展认罪认罚从宽处理工作，在天桥区人民法院和人民检察院设立了专门的法律援助工作站，派驻值班律师。案件补贴经费不足，上级要求案件补贴每年递增，接受法律援助的案件数量每年也在增加，但是本级财政经费预算每年都在控制，案件补贴缺口较大，申请增加专项经费。